

项目编号：XJYX2024-14

哈密市伊吾县城镇(淖毛湖镇)生活垃圾系
统分类处理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人：伊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人防办)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哈密市伊吾县城镇(淖毛湖镇)生活垃圾系统分类处理项目 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0:00 (北京时间) 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JYX2024-14

项目名称: 哈密市伊吾县城镇(淖毛湖镇)生活垃圾系统分类处理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 7000000.00

最高限价(元): 6403300.00

采购需求: 购置餐厨垃圾系统分类处理设备两套其中:伊吾县城购置 5 吨/日餐厨垃圾系统一套;淖毛湖镇购置 10 吨/日餐厨垃圾系统一套。将两套设备放置于原有建筑中的垃圾焚烧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 2024 年 03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地点(网址): 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方式：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95763。

文件售价（元）：0

四、投标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7 日 10: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注：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五、投标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 年 03 月 27 日 10: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 CA 数字证书申领，也可与新疆 CA 全疆服务机构联系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流程请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办事指南模块查看《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

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投标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投标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获取，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投标人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特别提示：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伊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人防办)

项目联系人（询问）：谢忠朝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09902630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伊州大道 145 号华地奥莱广场高层商业楼 2 单元 1405 号公寓

项目联系人（询问）：古丽米热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79911932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招标人名称：伊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人防办)； 项目名称：哈密市伊吾县城镇(淖毛湖镇)生活垃圾系统分类处理项目 项目编号：XJYX2024-14 预算金额：7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6403300.00 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伊州大道 145 号华地奥莱广场高层商业楼 2 单元 1405 号公寓 联系人：古丽米热 电话：18799119323
3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严格按照采购单位的要求按时供货及服务）
4	投标保证金金额： 1、金额：人民币 100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2、投标保证金缴存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7 日 10:00 前； 3、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在开标前由投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汇到指定的投标保证金帐户。（须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可简写）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无效。 4、交纳保证金的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0802290000001183）； 开户银行：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密火车站支行。 行 号：313884080179
5	投标文件语言：中文
6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

	的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近期的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 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 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a.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 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 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b.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 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 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相关内容证明材料)；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投标有效期：6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8	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9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并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PDF），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 投标人须在开标后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2 份（1 正 1 副），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U 盘（内容：投标文件正本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加盖完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做好标示，提交至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纸质版投标文件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致，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与后果由各潜在投标投标人承担。装订应采取 A4 纸分包牢固胶装装订成册，必须编写目录页码（页码应连续），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和投标人名称。 注：投标人在开标时须自行准备硬件设备及 CA 数字证书，硬件设备须提前配置好相关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或谷歌浏览器），并自行调试该设备可联网，以便开标时解密。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按规定时间正常解密，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不见面开标解密时长：30 分钟
11	开标日期：2024 年 03 月 27 日 1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12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5 人，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4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记录查询资料； 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间的任一时间。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附网页截图的扫描件。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电子版投标文件和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6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
17	如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如有不一致处，则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为准。
18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发放中标通知书当日付清。
19	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核心产品：10吨/日餐厨垃圾系统
20	招标所属的行业划分：工业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 2. 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买方”系指伊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局、人防办)；

2.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4 “中标方”系指在本次招标中中标，将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即成为“中标方”。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有能力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及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4.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近期的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a.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b.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

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相关内容证明材料）；

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 招标费用

5.1 无论招标过程中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4)合同一般条款；
- (5)合同特殊条款；
- (6)范本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招标文件澄清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8.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

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10. 语言

10.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招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10.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0.2.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上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0.2.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0.2.3 电子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承诺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5) 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明书
- (6) 商务标
- (7) 技术标
- (8)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投标人具备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 (12) 财务状况报告
- (13) 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 (15)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16) 投标产品详细技术指标和参数

(17)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18)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资料及附件（格式自拟）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文件资料清单。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承诺书、开标一览表、报价分项表。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小写和大写要相符。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投标报价。

13.2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2.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3.2.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2.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2.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投标人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

如果投标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14. 投标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 投标人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如不满足以下条款将导致废标）

1、有效的营业执照；

2、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法人章）

16 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6.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 投标的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商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 18.1 投标文件须打印。
- 18.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全权代表签章。
- 18.3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 18.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18.5 投标文件纸质版的份数：一式 2 份。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19. 投标保证金
- 19.1 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附表第 4 条缴纳投标保证金。
- 19.2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由投标企业基本账户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 19.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 19.3.1 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 19.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9.5.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招标文件；
- 19.5.2 投标人在被通知成交后未按规定时间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的；
- 19.5.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9.5.4 评标过程中，发现有意扰乱采购活动或围标、串标等情形的；
- 19.5.5 中标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19.5.5.1 按规定签订合同；
- 19.5.5.2 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 19.5.6 违反招标采购文件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20.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上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1.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21.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1.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招标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22.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E 开标程序

A. 采用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1 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CA证书及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参加开标并签到。

23.2 开标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会同监督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对本单位的电子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失败时，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3.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3.4 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招标代理机构允许，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B.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4. 开标过程

24.1 开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4.2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4.4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评审，如需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开标时投标人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文件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评标办法及评定标准

（一）、采取综合评分法。由依法组建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进行评审，有关监督部门现场监督。

（二）招标文件评分分值由商务、技术、价格和服务及其他部分组成，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凡以价格、百分比计算的均保留两位小数。

（三）评分标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资格性检查表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征集人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通过 (√) 不通过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有且在有效期内：通过 否则：不通过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近期的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	

	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相关内容证明材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8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附法人身份证明及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投标需附被授权人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提供相关内容证明材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9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 不符合要求：不通过	
10	结论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符合性 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凡招标文件中要求签章或签字处，响应文件是否按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盖章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是否有电子签名和是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报价唯一	其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响应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响应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及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备注：

1. 本表与招标文件中相关评审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2.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3.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

通过的为无效响应。

4.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标要点及说明	分值
报价的合理性（30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30%）*100 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
企业业绩（4分）	完成类似项目等。一个业绩1分，满分4分。（1.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2.业绩为近三年业绩。（近三年指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4
项目实施方案（36分）	（1）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得9-12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较详细、较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得5-8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基本详细、基本完整、存在针对性，得1-4分；未提供或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不详细、存在缺漏、无针对性，得0分。	0-12
	（2）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供货及配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得9-12分；供货及配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较清晰、较准确、较完整，计划编制较合理、较可行，得5-8分；供货及配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基本清晰、基本准确、基本完整，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得	0-12

	1-4 分；未提供或供货及配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计划编制不合理、不可行，得 0 分。	
	(3)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理解分析及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处理提出解决措施：措施科学合理、切实可行性强，得 9-12 分；措施比较合理、比较切实可行，得 5-8 分；措施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得 1-4 分；措施不合理、可行性差，得 0 分。	0-12
产品质量保障及质量控制措施 (12 分)	(1) 产品质量保障及质量控制措施完善，针对性强得 6-10 分；产品质量保障及质量控制措施基本完善，针对性一般得 1-5 分；产品质量保障及质量控制措施不完善或不合理，无针对性得 0 分； (2) 产品设备的可操作性及可维护性良好，能充分体现该产品的稳定性及可靠性得 2 分；产品设备的可操作性及可维护性一般，基本能体现出该产品的稳定性及可靠性得 1 分；产品设备的可操作性及可维护性差，不能体现出该产品的稳定性及可靠性得 0 分。	0-12
售后及培训服务 (18 分)	(1) 提供售后服务等承诺，充分考虑便于后期设备维护及保养等措施，服务承诺内容全面详实、科学合理、响应程度好得 6-10 分；服务承诺内容基本全面详实、基本合理、响应程度一般得 1-5 分；服务承诺内容模糊、不合理、无响应程度得 0 分； (2) 培训方案或计划科学、合理、完善可行，有针对性得 5-8 分；培训方案或计划基本科学、基本合理、基本完善、基本可行，有一定的针对性得 1-4 分；培训方案或计划不科学、不合理、不完善不可行，无针对性得 0 分。	0-18
合计		100

(四)、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明细表内容不一致,则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电子版投标文件和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五)、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提交投标文件和其他必要的资料进行进一步审查,投标文件响应性不能出现重大偏离,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

(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法定代表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七)、无效投标

评标小组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 (1) 逾期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或未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指定地点;
-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未签署、加盖单位公章;
- (3)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
- (5) 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投标的;
- (6)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所附相关资料内容不真实,且投标人不能提交证明其真实性的材料的;
- (8)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雷同,或存在其他情形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之间存在串标、围标嫌疑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八)、其他事项

- 1、招标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公开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在招投标过程中,无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纪守法,保证公正廉洁、公平竞争,不准从中舞弊,有违反者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2、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相应服务,凡是达不到采购单位要求,采购单位有权拒绝。

- 3、在开标前，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规格及要求有异议或对要求有不合理之处，可及时提出相关意见以书面形式上报代理机构，如投标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招标文件。一经进入评标程序，即视为各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4、在招标活动全程中，如发生对招标文件理解不一致或出现任何其他争议事项，均可提交评标委员会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该表决在作出时直接发生效力。
- 5、本文件由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F 质疑和投诉

1.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1.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磋商活动的投标人。

1.2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古丽米热

联系电话：18799119323

通讯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伊州大道 145 号华地奥莱广场高层商业楼 2 单元 1405 号公寓

1.5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6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 投诉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被授权人”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G 授予合同

27. 合同授予标准

27.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综合得分第一的投标人。

27.2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7.3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无法圆满履行合同，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此项目做出废标处理。

28.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的权力

28.1 为维护国家利益，买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29. 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公告期满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9.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方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0. 签订合同

30.1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买方和中标方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代理机构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0.3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1. 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1.1 中标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3. 32.1 中标方须按照如下标准向新疆羽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支付招标代理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H 开标失败条件

- 3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5.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
- 36. 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37. 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法定家数的；

第三部分 合同范本（选用）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购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供货单位：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下内容共同遵守。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元 / ）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合计金 额（含税价）	人民币： 大 写：				

第二条 质量要求

甲方特殊要求:

第三条 货物的包装要求

其他要求： 1、产品的包装，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条 货物的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 乙方送货 (2) 乙方代运 (3) 甲方自提自运。

3. 甲方指定到货地点：_____（若送货地点发生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按新的指定地点进行送货）。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交付约定货物。

甲方权利义务:

27

甲方对于可以当场验收的不合格货物有权拒收；特殊货物无法当场组织验收的，可以先接收，异议期内提出异议；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及特殊要求交付合格货物；对于不合格货物，甲方有权选择退货（甲方退货的，运费由乙方自担）；

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或利用的，乙方须在原价格上折价结算，该价格由双方重新商议。

乙方权利义务：

保证货物符合合同的约定及甲方特殊要求，不得弄虚作假，以次充好；

按约定的运输方式、约定期限内送货；

对甲方提出的异议须及时进行回复与解决。

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方式支付货款。

第七条 结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供货完成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第八条 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第九条 验收方法（验收结果以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验收单为准）：

1、甲方在接收货物时，可以当场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规格、型号等进行验收，甲方无法当场验收的，需在 _____个工作日内就数量、外观、规格、型号等进行验收，并提出书面异议。

2、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在质保期内提出。

3、对于不符合约定或要求的货物（外观、规格、型号、品种、花色、质量），甲方有权选择拒收或者退货换货（且相关损失的后后期所出现的所有问题由乙方承担）。

4、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对货物质量存在争议时，双方同意提交给甲方所在地主管货物质量监督检查机构进行鉴定。

第十条 对货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本合同货物全部到达收货地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对货物规格型号、数量、包装等外在质量进行验收，如甲方发现标的货物与合同约定有不符之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对于不能当场验收的货物，甲方于接收货物后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若有问题须在发现问题后 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注：若为卖方时，未在约定异议期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货物合格。

标的货物内在质量异议期执行质保期（_____年）规定，甲方在质保期内发现标的货物内在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可在质保期内提出书面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解决问题，否则，即视为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应按第十一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因甲方原因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致使乙方错发地点或错给接货人的，责任由甲方

承担。

因乙方原因致使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将货物运送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乙方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货款日万分之一计算）。

5. 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向甲方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甲方已支付的货款乙方须一并退回；乙方逾期交货的，向甲方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未交货货款日万分之一计算，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等费用。

6. 乙方所交付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包装等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双方协商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货物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包修或退货，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与损失。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给甲方因此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7. 本合同生效后，若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任何一项义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上述违约金责任、损害赔偿责任等。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以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其它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双方交接过程中的附件：包括且不限于订货/送货通知单、交接单、验收单等书面文件资料，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送达方式：双方均同意往来文件、法院送达的文书等资料以本合同载明的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进行送达，若一方信息变动，须及时通知对方，如因一方通知不及时无法送达文书等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因送达不到或者拒收的，均视为已经送达。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甲方（签字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注：具体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1) 性能参数

产品名称	餐厨废弃物生化处理智能设备	规格型号	TJCX-5
日处理量 Q	5000KG	处理方式	生物降解、减量化/资源化
处理周期 T	24h	整机尺寸(参考)	生化： 4500×2310×2500 （带提升机爬梯） 预处理： 2663×1640 ×2070
控制方式	PLC 智能化/触屏/按键	机身材质	SS304 不锈钢
装机总功率	75.5kW	最大运行功率	75.5kW
配套系统/设备/部件一览表			
预处理设备			
一	物料提升机	电机功率： 2.2kW，电压： 380V；配套称重感应系统。	
二	粉碎机	电机功率： 3kW，电压： 380V，对辊撕碎方式，粒径 12mm，配套供水稀释系统。	
三	挤压脱水输送系统	挤压电机功率： 3kW；机身 SS304 不锈钢；滤水孔径： 1mm；挤压输送额定处理能力： 500kg/h	
四	油水分离系统	重力分层+恒温加热，油脂回收资源化利用 3kW	
生化设备			
一	生物反应仓	提升机功率：2.2KW；搅拌电机功率：7.5kW；风机功率： 2.2kW；加热功率： 36+36kW，导热油加热，保温恒温控制；生物菌种/辅料配合投放，有机肥原料出料。轴中心处容积：3.6m3	

二	除臭系统	集成式， 220V/50Hz，机身 SS304 不锈钢， 碳吸附+UV 光解。 0.75kW 喷淋塔功率： 1.5kW
三	物联网系统（选配）	具备数据传输、分析功能，对处理量、油量、温度、状态实时监控和跟踪，网点分布显示等功能。

(2) 主要配置清单

设备型号		TJCX-5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数量	备注
一、	三相分离设备	2663×1640×2070	304	1 套	合肥
含 1	液压提升系统	120L/240L 提 升 规 格 380V	304	1 套	专业配套
2	破碎系统	/		1 套	专业配套
3	压榨输送系统	/	304	1 套	合肥
4	油水分离系统	/	304	1 套	合肥
5	恒温加热系统	/	304	1 套	合肥
6	操作塌台	/		1 套	合肥
二、	生化反应仓	4500×2310×2500	304	1 套	合肥
含 1	液压提升系统	120L/240L 提 升 规 格 380V	304	1 套	专业配套
2	生化搅拌系统	TJCS5-1.2	304	1 套	合肥
3	排风系统	TJCS5-1.10		1 套	合肥
4	恒温加热系统	36+36kW	304	1 套	合肥
5	电控系统	/	304	1 套	合肥
三、	除臭设备	TJYV5-2	304	1 套	合肥

四、	喷淋塔	1500m³/小时、 5.2 米	PP		专业配套
五、	生物菌			1kg	专业配套

(3) 主要配置清单

序号	系统模块	功能模块	数量	备注
1	车载预处理系统	地坑式垃圾收集仓	1	
2		原料输送机	1	
3		人工分拣	1	
4		破碎压榨机	1	
5		废渣输送机	1	
6		分料输送机 1	1	
7		分料输送机 2	1	
8		渗滤液收集池	1	
9		配电柜	1	
10	油水分离系统		1	
11	除臭系统		2	
12	生化系统		2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5 吨/天餐厨垃圾废弃物处理系统						
1	三相分离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2	生化反应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3	废气处理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4	油水分离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5	设备控制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0 吨/天餐厨垃圾废弃物处理系统						
1	车载预处理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2	生化反应系统	2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3	臭气收集处理系统	2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4	油水分离系统	2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5	设备控制系统	1	套			报价含安装、底座及附件等

第五部分 范本格式

(1) 承诺书

致：（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的招标（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一、报价表

二、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4.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则投标无效。
5.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开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6.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公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元)	项目完成期限	备注

注：开标时，价格明细表及分项价格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注：格式自拟，内容包括：规格、型号、产地、品牌、供货厂商名称、价格、运保、安装、调试费等，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注：凡公司法定代表人前来参加开标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5) 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商务标

(1)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	项目要求	应标情况	偏离	备注
供货时间				
供货地点				
验收方式				
付款方式				
质保期				
售后服务事项 要求				
.....				

注：若有偏离，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偏离”一栏中标注“无”字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技术标

(1)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产品名称	招标参数	应标参数	正 / 负 偏 离 / 响 应	备注（证明 材料、图片等）
			正/负/响应	需逐条对应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第（项目编号）招标公告关于 项目名称 的采购项目，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采购活动，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
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 _____

地址：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授权人姓名 _____

传真：

邮编： 电话：

投标人法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10) 投标人具备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附件 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示例略)

附件 2-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示例略)

(1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专业	
学位			职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2）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度经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自发布公告之日起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5）监狱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则不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除了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6) 投标产品详细技术指标和参数

(17)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18)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资料及附件（格式自拟）